

国家监委与联合国签署反腐败合作谅解备忘录

新京报快讯 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消息，10月17日，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纪委副书记、国家监委主任杨晓渡在维也纳国际中心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代表布兰德利诺，共同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和联合国关于反腐败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杨晓渡表示，中国坚定支持《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在反腐败国际合作中发挥主渠道作用，愿与联合国加强沟通交流，共同维护和发展《公约》履约审议机制，加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廉洁丝绸之路建设等合作。布兰德利诺表示，腐败破坏可持续发展，双方签署备忘录，有助于加强经验分享、共同打击腐败，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联合国毒品罪办是《公约》秘书处，负责联合国反腐败工作。备忘录是推进我国与联合国合作打击腐败的机制性文件，规定双方将围绕预防和惩治腐败、资产追回、信息分享和交流、培训和能力建设、“一带一路”倡议，及促进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等开展务实合作。双方还将合作建设《公约》国家主管机关在线名录的通信平台，以促进各缔约国反腐败机构之间的经验交流、对话与有效合作。

此次是国家监委成立后首次同联合国签署反腐败合作文件，对促进《公约》实施，推动双方开展国际追逃追赃、廉洁丝绸之路建设等合作具有重要意义。

（来源：新京报。转引自：复旦大学反洗钱研究中心。时间：2019年10月19日。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35939>。访问时间：2019年10月22日14:50。）